

上杭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5 年，上杭县发展和改革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紧密围绕县委“1253”工作布局和全县发展改革中心任务，将法治建设贯穿于发展改革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现将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强化组织领导，压实法治建设责任

局党组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要点和绩效考核体系。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法治建设工作，听取进展情况汇报，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健全完善法治建设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股室（中心）协同落实的工作格局，确保法治建设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二）完善制度体系，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1. 健全决策机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对涉及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社会关注度高、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重大规划、重大政策、重大项目等，严格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2025年共13件项目经专家评审通过。全面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为重大决策、合同审查、纠纷处置等提供专业法律意见，有效防范法律风险。

2. 规范文件管理。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工作，严格落实起草、论证、审查、审议、公布、备案等程序。开展规范性文件定期清理和动态管理，确保文件内容合法合规、适应发展需要。

3. 优化权责运行。根据法律法规和机构职能调整，动态调整并公开行政权责清单，明确权力边界、运行流程和责任主体。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持续推进“减证便民”，优化办事流程，提高审批效率。2025年1-12月县发改局共受理并办结办件898件，其中：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81件，涉及新增政府投资20.56亿元；调整49件，项目建议书17件，初步设计8件；节能审查1件；企业核准4件，新增社会投资2.38亿元；企业投资项目备案738件，新增社会投资643.95亿元。

（三）聚焦主责主业，依法履行发改职能

1. 依法加强规划引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编制程序和规定，高质量推进“十五

五”规划《纲要》及各类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确保规划内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战略导向，程序规范透明。

2. 依法实施宏观调控。严格执行《预算法》等财经法律法规，依法依规做好经济运行监测分析、计划报告编制、资金争取与监管等工作。在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政策性金融工具等资金过程中，严格遵守项目申报、审批、管理的各项规定。

3. 依法推进项目建设。严格执行《政府投资条例》《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等规定，规范项目审批、核准、备案行为。加强重点项目全过程监管，依法依规开展招标投标、合同管理、竣工验收等工作，保障项目规范实施。2025 年度 15 个市级重大项目、36 个省市重点项目、140 个县重点攻坚项目均按计划有序推进。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部署，积极牵头部署开展工程领域招投标不规范突出问题影响营商环境专项整治和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整治工作。

4. 依法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推进 41 项“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设立“1 个综窗+8 个专窗”提供兜底服务，集成化办件占比超 50%，全程网办率达 71.73%。配合开展涉企执法专项整治，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助力我县营商便利指数综合绩效考评连续五年位居全市第一。根据“双随机一公开”方式，县粮储

局组织有关人员开展政策性粮食收购检查，对 2 家国有粮食收购企业及其基层购销站，共开展 12 次检查，未发现有代扣、代缴税费和其他款项，未发生“打白条”现象。

5. 依法保障粮食安全。严格落实《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相关职责。规范执行储备粮订单收购、轮换制度，加强储备粮管理和应急物资储备，全年顺利完成各项储备任务，粮食市场供应和价格保持基本稳定。

（四）深化法治实践，服务全县发展大局

1. 助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创建。作为重要参与单位，我局围绕优化营商环境、规范重大行政决策、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等方面积极贡献发改力量，全力配合并成功推动我县获评“第三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

2. 服务共同富裕法治保障。在推进共同富裕试点县建设过程中，注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相关支持政策、实施方案、协调机制的合法合规审查与有效实施，确保各项探索在法治轨道上运行。“创新‘六个共富’机制探索打造共同富裕试点县”入选福建省改革优秀案例。2025 年，共收集到 31 个市直单位出台帮扶文件 32 份、政策措施 298 条。

3. 参与基层治理法治创新。支持并关注基层法治实践，协助配合我县“践行‘1334 才溪工作法’打造基层社会治理品牌”

入选中央依法治国办市县法治建设案例选编。积极配合司法等部门，推动法治建设经验交流与推广。

（五）强化监督制约，规范权力阳光运行

1. 自觉接受各方监督。认真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定期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依法依规推进政务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及时主动公开，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2. 加强内部执法监督。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规范执法行为。本年度未发生因行政决策、行政执法引发的重大行政复议被撤销、行政诉讼败诉案件。

（六）加强普法教育，筑牢法治思想根基

1. 抓实领导干部学法。将宪法、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干部教育培训重要内容，通过专题学习、讲座培训、旁听巡听等形式，不断提升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2. 开展全员法治培训。结合发展改革业务实际，组织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政府投资条例》《价格法》《招标投标法》等专业法律法规培训，提升干部职工依法履职能力。

3. 落实普法社会责任。结合“宪法宣传周”、“国家安全教育日”等重要节点，利用门户网站、宣传栏、项目现场等载体，

面向管理服务对象和社会公众开展法治宣传，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二、2025 年发改局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1. 局党组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要点和绩效考核体系。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法治建设工作，听取进展情况汇报，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健全完善法治建设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股室（中心）协同落实的工作格局，确保法治建设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2. 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凡属重大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均经过局党组会或局长办公会集体讨论决定，确保决策科学民主合法。全面推行合法性审查机制，在制定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改革方案以及作出重大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决定前，必经法制机构或法律顾问进行合法性审查，防范法律风险。依法全面公开政务信息，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3. 坚决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自觉接受司法监督，尊重并执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积极配合纪检监察、审计等专门监督。畅通社会监督渠道，认真处理群众信访和投诉举报。带头遵守廉洁从政各项规

定，督促班子成员和干部职工依法履职、廉洁用权，确保发改部门的权力在法治轨道上公开透明运行。

三、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与新时代新要求相比，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一是运用法治思维破解发展改革深层次矛盾的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规范性文件管理和政策公平竞争审查的精细化水平需持续加强；三是普法宣传的针对性、实效性有待进一步增强，与业务工作融合需更加紧密；四是极少数干部对法治建设的重要性认识还需深化，依法行政的自觉性、主动性有待提高。

四、2026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思路

2026 年，我局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聚焦“十五五”规划开局，持续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1. 持续深化理论学习。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其作为党组学习和干部培训的必修课，推动学习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发展改革工作的强大动力和务实举措。

2. 全面提升依法行政能力。进一步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全生命周期管理。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深化“三项制度”落实。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依法保护市场主体权益。

3. 强化法治服务保障作用。围绕“十五五”规划实施、重大项目建设、共同富裕试点、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工作，加强法律风险研判，提供精准法律服务，确保各项工作在法治框架内稳步推进。

4. 健全权力运行监督体系。自觉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深化政务公开，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加强内部层级监督和专门监督。

5. 夯实法治建设基层基础。创新普法形式和载体，提升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提升全局干部职工法治素养和依法办事能力。及时总结提炼法治建设好经验好做法。

新的一年，上杭县发展和改革局将牢记使命、履职尽责，以更高的标准、更实的举措，不断开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新局面，为加快建设老区苏区共同富裕县域样板，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上杭篇章贡献更大的发改力量。